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2351)

總目： (94) 法律援助署

分目： (-) 沒有指定

綱領： (-) 沒有指定

管制人員： 法律援助署署長(陳澤銘)

局長： 行政署長

問題：

請問當局可否提供法援署過去3年法律援助個案的進度、與及付款數字(包括向受助人發放賠償金或補償金和付款予律師／專家／其他人士)？

提問人： 陳曉峰議員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13)

答覆：

過去3年，法律援助署(法援署)的外委民事及刑事個案進度表列如下：

年份	已完結的外委刑事個案	已完結的外委民事個案
2023	2 378	4 023
2024	2 577	3 893
2025	2 697	3 484

過去3個財政年度，法援署為受助人討回並向其發放的賠償金或補償金款額表列如下：

財政年度	法援署為受助人討回並向其發放的 賠償金或補償金款額(百萬元)
2022-23	1,122.9
2023-24	869.9
2024-25	905.9

過去3個財政年度，法援署向律師／專家／其他人士支付的費用表列如下：

開支性質	2022-23 (百萬元)	2023-24 (百萬元)	2024-25 (百萬元)
律師費用	644.8	586.2	576.5
大律師費用	379.7	366.5	353.9
醫生費用	9.2	8.9	8.5
對訟人訟費	59.9	52.5	52.3
其他(註)	65.0	55.8	51.5
總計	1,158.6	1,069.9	1,042.7

註：其他開支包括土地及公司查冊開支、法庭費用及訟費評定費用、訟費草擬人員費用、專家費用(不包括醫生費用)、影印費用、銀行費用及雜項開支。

- 完 -